



检测报告

XCT-1W(2204)【检】字 18200 号

委托单位：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

运行单位：深圳汇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4月在线比对监测

检测类别：有组织排放废气

报告日期：2022年06月13日

湖北星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- 1 报告无本单位CMA章、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；
- 2 报告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；
- 3 报告涂改、复制、增加、删减或部分引用无效；
- 4 本报告仅适用于本次采集/收到的样品，报告中所附限值依据均为委托方或受测单位提供，仅供参考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；
- 5 如对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受理；
- 6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行为；
- 7 本报告及所有相关档案资料永久保存。

1 任务概述

受测单位	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	
采样地址	襄阳市襄城经济开发区余家湖工业园 7 号路		
联系信息	13627199236	任务类别	采样检测
采样日期	2022年04月27日、2022年05月30日	分析日期	2022年04月27日~2022年05月20日、 2022年05月30日~2022年06月13日
执行标准	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75-2017) 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 76-2017)		

2 基本情况

项目基本情况统计表

企业名称	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			
企业地址	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工业园 7 号路	比对时间	2022.04.27		
实验室检测方法 & 仪器一览表					
检测项目	比对试验所采用国家标准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设备出厂编号	检出限	
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 FB1035/XCT-249	SHP02028120558	1.0mg/m ³	
自动监测设备监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				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设备生产厂家	设备型号	设备出厂编号	检出限
颗粒物	激光前散射法	深圳市翠云谷 科技有限公司	TL-PMM180	--	--
备注	"--"表示不涉及到该项。				

企业名称	湖北中油优艺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		
企业地址	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余家湖工业园 7 号路	比对时间	2022.05.30	
实验室检测方法 & 仪器一览表				
检测项目	比对试验所采用国家标准方法	仪器名称及型号	设备出厂编号	检出限
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自动烟尘 烟气综合测试仪 YQ-3000D/XCT-611	5764220107/ 3090S2112070183	3mg/m ³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		3mg/m ³
一氧化碳	固定污染源废气 一氧化碳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973-2018			3mg/m ³
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CIC-D100 离子色谱仪 CIC-D100/XCT-271	--	0.2mg/m ³

(接上表)

自动监测设备监测方法及仪器一览表				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设备生产厂家	设备型号	设备出厂编号	检出限
二氧化硫	傅里叶红外法	ABB	MBGAS-3000	--	--
氮氧化物	傅里叶红外法	ABB	MBGAS-3000	--	--
一氧化碳	傅里叶红外法	ABB	MBGAS-3000	--	0.125mg/m ³
氯化氢	傅里叶红外法	ABB	MBGAS-3000	--	--
备注	“--”表示不涉及到该项。				

3 技术要求

检测项目			考核指标
颗粒物 CEMS	颗粒物	准确度	排放浓度>200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15% 100mg/m ³ <排放浓度≤200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20% 50mg/m ³ <排放浓度≤100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25% 20mg/m ³ ≤排放浓度≤50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30% 10mg/m ³ ≤排放浓度≤20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6mg/m ³ 排放浓度≤10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5mg/m ³
二氧化硫 CEMS	二氧化硫	准确度	排放浓度≥715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15% 143mg/m ³ ≤排放浓度<715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57mg/m ³ 57mg/m ³ ≤排放浓度<143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30% 排放浓度<57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17mg/m ³
氮氧化物 CEMS	氮氧化物	准确度	排放浓度≥513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15% 103mg/m ³ ≤排放浓度<513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41mg/m ³ 41mg/m ³ ≤排放浓度<103mg/m ³ 时, 相对误差不超过±30% 排放浓度<41mg/m ³ 时, 绝对误差不超过±12mg/m ³
一氧化碳 CEMS	一氧化碳	准确度	相对准确度不超过±15%
氯化氢 CEMS	氯化氢	准确度	相对准确度不超过±15%
注: 以上各参数区间划分以参比方法测量结果为准。			

4 比对结果

烟气 CEMS 比对监测结果表

测试点位	●1#烟囱 1#			测试日期：2022.04.27	
监测环境条件	气温：23℃			大气压：100.2kPa	
监测项目	参比方法测量值				
	1	2	3	平均值	
颗粒物(mg/m ³)	1.9	1.5	2.4	1.9	
监测项目	CEMS 系统测量值				
	1	2	3	平均值	
颗粒物(mg/m ³)	1.9	1.5	1.4	1.6	
监测结果判定					
监测项目	参比方法	CEMS 系统	比对监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
颗粒物(mg/m ³)	1.9	1.6	绝对误差-0.3mg/m ³	绝对误差不超过 ±5mg/m ³	合格
结论	●1#烟囱 1#在线比对监测点颗粒物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75-2017)、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 76-2017)的要求。				

测试点位	●1#烟囱 1#						测试日期: 2022.05.30
监测环境条件	气温: 32°C				大气压: 99.7kPa		
监测项目	参比方法测量值						
	1	2	3	4	5	6	平均值
二氧化硫 (mg/m ³)	14	15	13	5	13	13	12
氮氧化物 (mg/m ³)	156	186	147	113	133	130	144
一氧化碳 (mg/m ³)	ND	ND	ND	ND	ND	ND	ND*
氯化氢(mg/m ³)	1.89	1.59	1.80	1.86	1.66	1.60	1.73
监测项目	CEMS 系统测量值						
	1	2	3	4	5	6	平均值
二氧化硫 (mg/m ³)	9	10	22	15	52	13	20
氮氧化物 (mg/m ³)	115	121	100	97	114	102	108
一氧化碳 (mg/m ³)	1.27	1.81	1.40	1.47	1.55	1.61	1.52
氯化氢(mg/m ³)	1.80	1.69	1.60	1.64	1.57	1.57	1.64
监测结果判定							
监测项目	参比方法	CEMS 系统	比对监测结果	标准限值	结果评定		
二氧化硫 (mg/m ³)	12	20	绝对误差 8mg/m ³	绝对误差不超过 ±17mg/m ³	合格		
氮氧化物 (mg/m ³)	144	108	绝对误差-36mg/m ³	绝对误差不超过 ±41mg/m ³	合格		
一氧化碳 (mg/m ³)	ND*	1.52	/	相对准确度不超过±15%	--		
氯化氢(mg/m ³)	1.73	1.64	相对准确度 12%	相对准确度不超过±15%	合格		
结论	●1#烟囱 1#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和氯化氢三个因子准确度的在线比对检测结果均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75-2017)、《固定污染源烟气(SO ₂ 、NO _x 、颗粒物)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》(HJ 76-2017)的要求; 一氧化碳参比方法检测结果均低于方法检出限, 而此标准未明确参比方法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的评价要求, 故对本次一氧化碳准确度的在线比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。						
备注	1.“ND”表示未检出, 其方法检出限见检测方法概述。 2.“/”表示参比方法的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, 无法计算相对准确度。 3.“--”表示无法计算相对准确度, 不作评价。						

5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- 5.1 参加检测的技术人员，均持有上岗证书。
- 5.2 检测仪器设备均经过国家认可的计量单位检定/校准合格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。
- 5.3 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、保存、运输、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、技术规范进行。
- 5.4 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，校准结果符合要求。
- 5.5 现场携带全程序空白样、采集平行样，实验室分析采取空白样、明码平行样、质控样品的测定等措施对检测全过程进行质量控制。
- 5.6 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。

6 附图



图 1: ●1#烟囱 1#

编制: 熊馨

审核: 葛雪玲

签发: [Signature]

日期: 2022年06月13日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